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产品说明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如未按要求提供上述证明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不予认定。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承担工程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监狱企业作为供应商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担的工程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供应商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供应商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件 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务〔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中国共产党洛阳市委员会党校（单位名称）的 中国共产党洛阳市委员会党校食堂食材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中国共产党洛阳市委员会党校食堂食材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河南省中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30 人，营业收入为 1380.27 万元，资产总额为 1181.86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企业电子章）：河南省中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4 月 29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河南省中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10103MA4795WR8C	注册资本:	1191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郑州市二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批发和零售业
成立日期	2019年08月20日	行业	肉、禽、蛋、奶及水产品零售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5402.05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19年0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936.3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2年1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52.3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1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6.4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0年06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7505.1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https://xwqy.gsxt.gov.cn/mirco/micro_detail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137.08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支持内容：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2621.8779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1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支持内容：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14.95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6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支持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37.5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

享受扶持政策支持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5695.3392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支持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39.17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支持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1876.45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支持内容：《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58.75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2022年11月0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0号

享受扶持政策支持内容：促进小微企业发展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22.4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1年06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7659.2958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1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5280.15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民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的通知》 发改价格规[2019]2015号附件: 第二条第(四)款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民政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关于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总体方案>的通知》 发改价格规[2019]2015号附件: 第二条第(四)款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8183.81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9〕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23.51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1年03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1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4700.5551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1年09月30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第一条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2号第一条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3355.3元		
实施扶持的部门: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税务局		实施扶持政策日期: 2020年12月31日
享受扶持政策依据: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内容: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0年第13号		
享受扶持政策的数额: 7832.99元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 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 100088		
 政府网站 找错		